

大连科技学院设计艺术学院文件

大科设计艺术学院发〔2024〕1号

关于设计艺术学院举行教学秩序整顿月的通知

院内各教研室：

为加强学风建设，提高学院师德师风建设水平，增强课堂秩序管理，保障课堂效率暨教育教学效果，我院将于四月举行教学秩序整顿月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1. 宣传阶段

4月3日-4月4日为宣传阶段，对全院师生进行宣传工作，利用辅导员级队会、学院教师工作会议以及自媒体等进行宣传。

2. 实施阶段

4月5日-4月30日，学院组织教学督导对课堂秩序进行检查，每周利用教学例会进行总结通报。

3. 总结阶段

5月9日召开设计艺术学院课堂秩序整顿月总结会。

二、具体要求：

(一) 加强教师课堂纪律管理

1. 贯彻落实教育部《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在课堂上强调“坚决政治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得在教育教学活动中及其他场所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政策的言行。”以及“潜心教书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因材施教，教学相长；不得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

2. 强化课程思政，强化每一位教师的立德树人意识，在每一门课程中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

3. 再次明确任课教师是课堂教学的第一责任人，应对课堂纪律、课堂教学内容、课堂教学质量全面负责，不得随意调整教学进度、教学内容。

4. 任课教师须按照学校要求，利用（课前3分钟左右时间）点名对学生进行考勤，对于学生迟到、早退、旷课等缺勤信息及时填入考勤表，特别要加强对大四毕业班教学管理，并将考核结果纳入期末考试资格审查和课程结构考核成绩中。

5. 任课教师须对课堂进行严格管理，及时制止课堂违纪行为，应要求学生尽量前排就坐，检查学生“三带”情况；禁止学生在上课期间随意进出教室，影响教学秩序。对于违

反以上要求的学生提出批评教育，并按照相应规定进行处理。

6. 教师应严格遵守学校要求，做好“五带”，按时上下课，不要提前下课，不得无故缺课、调课、由他人代课。确实需要调课、代课的，必须按规定履行手续，调课或补课均需在超星综合教学管理系统上申请并确认系统显示通过才可进行调代课，课前老师应提前二十分钟进入教室确认教学设备无故障，若出现特殊情况，例如，投影无法使用，需及时通知教学秘书并到教务处进行报备，上课期间不随意离开教室或做与授课无关的事情。

7. 教师应注意个人形象，不坐着讲课（特殊情况需跟学院报备）、不接打电话、不穿背心、短裤、拖鞋给学生上课。须衣着得体偏正式。

8. 辅导员教师定期通过召开级队会等形式宣传相关规定，积极协助任课教师做好学生的思想教育和学生管理工作。

9. 辅导员每周最少听取两节课，并填写《设计艺术学院辅导员听课表》。

（二）加强学生课堂秩序管理

1. 遵守课堂教学时间，不迟到、不早退、不旷课。
2. 积极参与课堂教学活动，尊重教师教学，服从教师管理，不玩手机、不交头接耳、不吃东西、不睡觉，不做与学习无关的事情，不随意进出或擅自离开教室。

3. 自觉保持文明与卫生习惯，不将餐食带入教室，垃圾

随时清理。

4. 讲究文明礼貌，在走廊中主动给教师让道。

5. 不在校园中吸烟。

三、奖惩措施：

全院师生务必高度重视本次教学秩序整顿活动，对于扰乱教学秩序，违反教学管理规定的师生将计入年度考核成绩。

